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  
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洛涧公开-2025-9



征集人：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洛阳鑫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七月

## 特别提示

1、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本征集文件、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如“招标公告”↔“征集公告”、“招标文件”↔“征集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中标人”↔“入围供应商”等）

### 2、响应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2.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征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2.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2.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征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3.2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3.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代理机构联系。

### 4、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

4.1 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5、开标

5.1 征集人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5.2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6、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8、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8.1 供应商应当在征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lyggzjy.ly.gov.cn](http://lyggzjy.ly.gov.cn)），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8.2 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8.3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8.4 征集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lyggzjy.ly.gov.cn](http://lyggzjy.ly.gov.cn)）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人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先生 0379-62226017
代理机构	洛阳鑫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智; 0379-68056888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		

	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b>审查意见：</b>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p>  <p>2025年7月30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单位签章）</p>  <p>2025年7月30日</p> </div> </div>		

## 第一章 征集公告

###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

#### 项目概况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洛涧公开-2025-9
- 2、项目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8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8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涧西政采招 标 (2025)0008 号-1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按照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供餐能力、能承担食品安全责任、社会信誉良好的配餐企业进入校园参与午间配餐服务。在充分征求政府相关部门及区属学校意见的基础上，入围 2 家优质企业参与午间配餐服务，淘汰率不低于 20%且至少淘汰一家。该项目实行固定单价，其中 1-2 年级 12 元/人、3-6 年级 13 元/人、7-9 年级 14 元/人。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入围 2 家，中标企业由招标人分配具体配餐数量。本项目预算最高限价暂定为：8000000.00 元。

5.2 采购形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5.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4 采购范围：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5.5 框架协议期限：3 年（学校与餐企签订的供餐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若餐企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合同不符，学校第二年可不与原餐企续约）；

5.6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洛阳市涧西区；

5.7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征集人要求。

5.8 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框架协议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 3.2 供应商须具备集体用餐配送资质，有良好的从业信誉，取得国家规定的从事餐饮行业经营活动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态为“餐饮服务经营者(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 3.3 供应商须具备符合提供民族餐的相关要求，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 3.4 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时，应按照文件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3.5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5年08月01日至2025年08月0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
-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 4、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年08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8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口北100米路东涧西区天津路办公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监管部门：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4823351

3.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西南角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9-622260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洛阳鑫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19号长兴尚街0幢3-201号2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805688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805688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征集人	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西南角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9-6222601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洛阳鑫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19号长兴尚街0幢3-201号2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9-68056888
1.1.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洛阳市涧西区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项目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1.2.3	项目编号	洛涧公开-2025-9
1.3.1	采购范围	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1.3.2	标段划分	共一个标段
1.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 本项目支持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p> <p>(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划型标准为：<b>餐饮业</b></p> <p>(3) 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1.3.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合同中自行约定。
1.3.5	最高限制单价	该项目实行固定单价1-2年级12元/人、3-6年级13元/人、7-9年级14元/人。 合同金额以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为准，根据人数数据实结算，结算金额按照实际发生人数及财务相关规定执行。

1.3.6	框架协议期限	3年（学校与餐企签订的供餐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若餐企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合同不符，学校第二年可不与原餐企续约）；
1.3.7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征集人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征集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5)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 注：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采购失败。
1.5.1	入围供应商的数量	2名
1.5.2	确定入围供应商的淘汰率	确定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供应商应当不少于3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
1.7	分包	不允许
1.8.1	偏差	允许，供应商的服务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征集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 <b>响应文件将被否决</b> 。
1.9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框架协议期限；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服务标准； 付款方式； 满足第三章 采购需求； 其他：/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征集文件时间及形式	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10日
		形式：在公共电子交易平台提出

2.2.2	征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征集文件的澄清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征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征集文件的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修改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查看，无需确认。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3.4.1	入围保证金	免收入围保证金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及电子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p><b>签字盖章要求:</b></p> <p>(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均用供应商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p> <p>(2) 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p> <p><b>加密要求:</b> 系统中提交的响应文件需使用供应商 CA 锁签章并进行加密后上传。</p>
4.1.3	综合标“暗标”评审	<p>本项目综合标（技术标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p> <p>(1) <b>签章要求:</b> 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p> <p>(2) <b>排版要求:</b> 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p> <p>(3) <b>标题编号要求:</b> 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一级为“一、”、“二、”……，二级为“(一)”、“(二)”……，三级为“1.”、“2.”……，四级为“(1)”、“(2)”……，五级为“1)”、“2)”……，六级为“a.”、“b.”……，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 (不得手绘), 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 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 (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 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  <a href="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a></p> <p>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 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 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p>
4.2.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4.2.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方式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5.1.1	开启时间和开启地点	<p>开启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p>开启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p>
5.2.1	开标疑义	供应商应当在征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3.1	评审小组	<p>评审小组由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共 5 人, 其中征集人代表 1 人, 经济和技术专家 4 人。</p> <p>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6.6.1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规则: 直接选定
6.7.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p>如乙方公司有工商信息 (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等)、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更, 须及时向甲方报备, 发生变更后 30 日内未及时报备的直接退出框架协议。</p> <p>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 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p> <p>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 取消其入围资格; 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 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p> <p>a.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p> <p>b.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p> <p>c.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p> <p>d.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 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p> <p>e.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 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p>

		<p><b>f.拒不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事项履行本框架协议约定义务的;</b></p> <p><b>g.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b></p>
6.8.2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	<p>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p> <p>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 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p> <p>征集人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 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p> <p>框架协议剩余期限不足以补充征集供应商时, 框架协议将履行至期满终止。</p>
7.1	其他	<p>①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的标准计取, 由入围供应商均摊支付, 此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p> <p>②本项目入围结果公告将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p> <p>③采购人应当自纸质版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签订电子版服务合同。</p> <p>④本次采购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协议价格(有量价关系折扣的, 包括量价关系折扣, 以下统称协议价格)是征集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p> <p>⑤在确定中标人后 2 日内, 中标人须将本单位中标的响应文件完整打印、胶装 3 套, 并在封面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套送至采购人, 1 套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备查。</p> <p>⑥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一致。打印顺序与投标文件组成顺序一致。若发现打印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 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出现严重后果的, 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p>
8.1	征集文件解释	<p>构成本征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除征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框架协议采购第一阶段的规定, 按征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p>

		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征集人负责解释。
--	--	-----------------------------------------------------------------------------------

## 1.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就本项目进行框架协议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1.2 本采购项目征集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资金来源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评估费用结算标准、框架协议的期限及服务标准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6 框架协议的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7 服务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5)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9)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0)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 1.5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入围供应商数量及淘汰率

具体入围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入围费用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入围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7 分包

不允许。

### 1.8 响应和偏差

1.8.1 供应商的服务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征集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征集文件作出响应。

### 1.9 语言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征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 1.11 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 1.12 保密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征集文件

### 2.1 征集文件的构成

2.1.1 征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征集程序和合同条件。

征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征集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采购需求

第四章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 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1.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采购需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的风险。

2.1.3 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征集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征集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征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征集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征集人，要求征集人对征集文件予以澄清。

2.2.2 征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通知征集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征集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征集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征集文件完全认可。

### 2.3 征集文件的修改

2.3.1 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征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介发布变更公告。修改征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自行在电子化交易系统查看。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

3.2.1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作为第二阶段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时的合同价，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2.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应完全包括征集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

###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3.3.2 响应文件应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未响应而予以拒绝。

3.3.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3.4 入围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5 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征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征集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征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供应商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软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5 征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6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征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4. 响应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和电子化交易系统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和盖章的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将予以否决。

**4.1.3 综合标“暗标”评审：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本项目综合标（技术标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 全文采用 A4 大小, 不允许插入空白页, 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 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 全文均为白底黑字, 字体为宋体四号字, 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 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 标题字号最多设置 7 级, 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 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 (不得手绘), 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 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 (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7) 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 [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 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 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响应文件外, 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视为逾期送达, 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 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期间, 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 5、开标、资格审查与评审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征集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 (网址为 [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2.2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3 开标疑义

供应商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 6、资格审查与评标

###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征集人及其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征集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详细评审由征集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征集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征集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审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定标、框架协议签订及合同授予

### 7.1 定标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征集人或征集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入围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定标原则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 7.2 中标(入围)结果

7.2.1 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当日,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入围)结果,征集文件随中标(入围)结果同时公告。

7.2.2 入围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征集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入围供应商名称、地址及排序、最高入围价格或者最低入围分值、主要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入围单价、评审小组成员名单、采购代理服务

收费标准及金额、公告期限等其他事项。

### 7.3 入围通知书

《入围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同时将入围结果通知未入围的供应商。《入围通知书》由入围供应商和征集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入围供应商和征集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入围供应商发出纸质版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将作为签订框架协议的依据。

### 7.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 7.5 签订框架协议

7.5.1 征集人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照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并在框架协议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所签订的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5.2 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者不按本章第6.5.1项约定签订框架协议的，征集人将取消其入围资格，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可以补充征集供应商。

7.5.3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7.5.4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7.5.5 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框架协议的所有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

7.5.6 入围信息应当包括所有入围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入围产品（或服务）信息和协议价格等内容。入围产品信息应当详细列明技术规格或者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等能反映产品质量特点的内容。

7.5.7 征集文件和入围信息在整个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随时可供公众查阅。

7.5.8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征集人签订合同，就入围项目向征集人承担连带责任。

### 7.6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7.6.1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具体清退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6.2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约定的补充征集程序外，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7.6.3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 8、纪律和监督

### 8.1 对征集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征集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征集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拒绝履行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征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征集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征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征集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现需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同时根据项目需求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开展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服务工作。

### 一、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按照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择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具备相应供餐能力、能承担食品安全责任、社会信誉良好的配餐企业进入校园参与午间配餐服务。在充分征求政府相关部门及区属学校意见的基础上，入围 2 家优质企业参与午间配餐服务，淘汰率不低于 20%且至少淘汰一家。该项目实行固定单价，其中 1-2 年级 12 元/人、3-6 年级 13 元/人、7-9 年级 14 元/人。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入围 2 家，中标企业由招标人分配具体配餐数量。本项目预算最高限价暂定为：8000000.00 元。

2.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3.采购范围：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4.框架协议期限：3 年（学校与餐企签订的供餐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若餐企提供的服务质量与合同不符，学校第二年可不与原餐企续约）；

5.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洛阳市涧西区；

6.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征集人要求。

### 二、服务要求

1、午餐配送工作的全过程，即采购、保管、生产加工、配送等工作进行全面质量管理，若因监管失误，造成大规模食源性疾病、多人传染病感染、食物中毒等其他食品安全问题出现，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2、配送员工必须穿工作服、戴工作帽，特别是分发饭菜时，服装要同一整洁，戴手套，戴口罩。

3、供餐企业配送食品的车辆专车专用，满足《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要求，确保食品质量并保证在到校检测时热藏配送的餐食中心温度不得低于 60℃，学生餐中的热食在熟制后需在 1h 内分装成盒或直接盛放于密闭容器，且制作完成后食用时限不超过 3h。

4、本项目所有的餐具均须采用环保可重复使用的保温餐具，并由中标供应商统一送到各学校供学生就餐使用。用餐完毕后由中标供应商进行回收，回收后进行清洗并进行高温消毒。本次采购只包含午餐供应，供应膳食的时间一般为每周星期一至星期五，并于各学校中午放学前 30 分钟送到各学校指定地点。

5、中标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必须保证供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0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鲜（冻）畜、禽产品》等）的鱼、肉、菜等饭菜质量、卫生要有保证，若发现鱼、肉、烂菜有腐烂变质和发现有学生中毒事故，经卫生监督部门检验鉴定是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食品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6、供餐配送单位有设置独立的食品安全管理部门，并相应配备 1 名以上专职的食品安全管理员；建有食品检验室，有专业检验员和营养师；

7、供餐企业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来，或开业至今在餐饮经营中无任何食品卫生、消防安全、资金债

务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8、具备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等级 A 级以上水平的单位，安装“互联网+明厨亮灶”并接入“舌尖安全网”。生产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设施、工艺流程、生产用水、个人卫生、生产用具以及贮存、消毒、运输等符合《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单次配送能力达到 5000 份以上。

### 三、供应商原材料采购及食品留样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 (1) 中标供应商不得使用转基因食物及含有转基因成分的主辅料。
- (2) 中标供应商采购的大米、食用油、调味料以及禽畜肉类、水产品等食品原材料必须提供供应商资质证明、每批次的检验检疫证明。不能采购含棕榈油成分的调和油。
- (3) 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把好食品卫生安全关，做好原材料农药、兽药残留检验，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
- (4) 中标供应商不得采购不合格食品(三无产品或原料),不采购和使用散装食用油、散装调味品以及含铝膨松剂、人工色素以及含有人工色素的调味品；不外购散装馅料、烧卤熟食等。应采购新鲜肉制品,不能使用油炸食品以及香肠、火腿、肉丸等加工肉制品。

### 四、配餐费用标准、营养含量

(1) 学生每人每餐午餐品种不少于 2 荤 1 素,大荤(肉类)克+小荤(蔬菜搭配肉类克+蔬菜克+米饭克+汤或饮料,米饭、小荤、素菜、汤类均可添加。)乙方实行《每周菜谱》及所含营养成分的公示制度,并在《每日菜谱》注明主要膳食的用量及营养,扩大监督面,有效确保师生安全及利益。

学校根据膳食委员会的要求选择就餐标准。如果各学校认为有需要时,可以适时提供凉茶、水果。服务期间成交供应商原则上不变更供餐收费标准,如因物价变动,需经双方共同商议并达成一致意见。

(2) 中标供应商须根据《中国居民膳食指南》和平衡膳食宝塔的要求,同时满足《中国居民膳食营养素参考摄入量(DRIs)》(2023)的需要,针对学生年龄段制定营养充足、搭配合理、菜品丰富的带量食谱,并提前一周公示接受监督。

(3) 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通过正规渠道、可靠供应商、自己经营的养殖基地和批发市场等,采购优质放心肉、无公害蔬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食品等原料,精心制作各种食品,注重色、香、味美,做到饭熟菜香、可口足量、营养搭配科学合理。采购方可随时要求供方提供食品安全追溯体系文件资料。

(4) 应将配送学校名称、配餐份数、配餐食品名称,以及食品中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剂等信息,报当地市场监管和教育部门备案。不得制售冷荤类食品、生食类食品、裱花蛋糕,不得加工制作四季豆、鲜黄花菜、野生蘑菇、发芽土豆等高风险食品。

(5) 中标供应商应有完善的应急管理机制,在停水、停电、暴风雨等特殊情况下确保学生能按时就餐。

(6) 中标供应商负责人联系方式必须向校方公布,一旦有任何造成大规模食源性疾病、多人传染病感染、食物中毒等其他食品安全问题的时候能及时联系到人,并及时处理。

**注: 供应商必须逐条响应采购需求内容, 如未响应或不满足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一) 框架协议文本 (参考)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乙方: \_\_\_\_\_ (入围供应商)

地址: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项目征集文件,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公开征集入围供应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框架协议。

一、甲方通过公开征集确定乙方为甲方委托项目范围的入围供应商,承担具体委托项目的服务供应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2、项目编号: \_\_\_\_\_

3、采购需求: \_\_\_\_\_

4、费用结算标准: \_\_\_\_\_

5、框架协议期限: \_\_\_\_\_

6、服务标准: \_\_\_\_\_

7、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_\_\_\_\_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 2、甲方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 3、甲方对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情况进行管理。
- 4、甲方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因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的情形进行审核。
- 5、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 6、公开第二阶段成交结果（如需）。
- 7、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被服务对象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乙方在入围范围内取得向服务对象提供入围的服务的资格。如果成为第二阶段供应商，有签订《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洛阳市涧西区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集中配餐服务采购（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义务。
- 2、乙方保证，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用新产品代替原产品。
- 3、乙方同意甲方为实施采购工作的需要，可以在相关采购网站和相关文件上公布乙方服务价格等相关信息，且无需事先经过乙方审查同意，任何在官方媒体的信息公布均属于或均被视为符合法律程序的信息公布，均不属于对有关保密义务的违反。
- 4、乙方承诺在本项目项下的任何行为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应当符合有关依法纳税、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劳动保险与待遇等各方面的规定。尽管乙方已做出上述保证，若一旦发生违反法律、法规、承诺之任何情形，均属乙方单方面之因素、原因、责任，任何情况下乙方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框架协议

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四、第一阶段的入围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及协议价格

服务内容: \_\_\_\_\_

服务标准: \_\_\_\_\_

协议价格: \_\_\_\_\_

#### 五、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直接选定

#### 六、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付款方式: \_\_\_\_\_

#### 七、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1、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如发现乙方以下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出框架协议：

(1) 不遵守保密规定，向施工单位、个人和无关人员透露工程情况的；

(2) 咨询机构与施工单位之间以不正当形式交流、私下串通的；

(3) 有社会投诉并经查证属实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存在泄密等问题，导致重大项目受到影响的。

2、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 八、违约责任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封闭式框架协议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 九、其他

1、本框架协议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2、本框架协议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二) 采购合同文本 (参考)

征集人和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入围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框架协议规则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征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质量优先法（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入围候选人，或根据征集人授权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者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综合标优劣排序；综合标得分也相同的，按供应商业绩优劣排序；

###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响应文件没有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征集文件的偏差超出征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

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

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者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综合标优劣排序；综合标得分也相同的，按供应商业绩优劣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征集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4、评分标准说明**

###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 **4.1.1 价格扣除**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本项目不适用不执行。)**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本项目不适用且不执行扣除20%)**

##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食品经营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征集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食品经营许可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符合提供民族餐的自拟承诺书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10.0	投标报价	实行固定总价 8000000.00 元进行报价。在线制作招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和服务报价明细表属于必填项，投标文件制作时开标一览表和服务报价明细表也属于必填项，如果不填写，投

				<p>标文件生成时系统检测为缺失，无法正常制作投标文件。故该项目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要求统一填写为8000000.00元，1-2年级12元/人、3-6年级13元/人、7-9年级14元/人；服务报价明细表要求统一数量填写为1个，单价填写为8000000.00元，总价为8000000.00元。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的，报价分统一为满分，若随意更改，按0分处理。</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20.0	团队管理	<p>(1) 供应商投入人员数量<math>\geq 30</math>人，得8分；<math>20 \leq</math>人员数量<math>&lt; 30</math>人，得6分；<math>10 \leq</math>人员数量<math>&lt; 20</math>人，得4分；人员数量<math>&lt; 10</math>人，得0分(以上餐饮服务从业人员须提供健康证明扫描件、劳动合同扫描件或社保证明且均需加盖公司公章)。</p> <p>(2) 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总监证书的，提供者得3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p> <p>(3) 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的，提供者得3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p> <p>(4) 供应商具有食品检验人员证书的，提供者得3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p> <p>(5) 供应商具有公共营养师证书的，提供者得3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p>

	0.0	5.0	资质信誉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共计 5 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0.0	10.0	配送能力	根据供应商配送车辆数量进行评审：供应商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且车辆配置有食品保温设备的（自有车辆须提供行驶证，租赁车辆须提供租赁合同和行驶证，均需提供车辆照片）。每提供 1 辆得 1 分，满分为 10 分。
	0.0	2.0	保障措施	投标供应商承诺中标后为配餐服务购买公众责任险保险赔付金额不低于 500 万得 1 分；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赔付金额不低于 500 万得 1 分，此项最高为 2 分。
	0.0	3.0	名厨亮灶工程	供应商具有“互联互通+名厨亮灶”正常接入“舌尖安全”网络截图的得 3 分，没提供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10.0	企业管理制度	建立配送及其服务的全过程食品安全管理、风险识别与控制制度，明确食品安全责任，落实岗位责任 包括食品安全总监职责，食品安全员守则，食品经营过程控制制度，原料管理制度，配送过程、学生餐验收操

				<p>作规程, 清洁消毒卫生管理制度, 食品留样制度, 配送车辆管理制度, 废弃物处置制度, 不合格食品处置制度, 学校、家长和学生满意度的管理和评价制度, 信息公开与可追溯管理制度,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p> <p>管理制度全面、方案合理可行、内容完善, 得 10 分; 管理制度相对全面、基本较合理可行, 得 8 分; 有基本制度可行度一般, 得 6 分; 缺项不得分。</p>
	0.0	5.0	卫生保障方案	<p>根据从业人员卫生制度及保洁措施是否完善, 执行方案是否合理, 监督机制是否健全。方案切实可行的得 5 分; 方案比较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方案基本可行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p>
	0.0	5.0	安全保障方案	<p>根据食品安全保障方案、人员安全保障方案、设备安全保障方案、环境安全保障方案是否合理。方案切实可行的得 5 分; 方案比较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方案基本可行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p>
	0.0	6.0	应急响应方案	<p>根据提供的停水、停电、停气应急响应方案, 火灾、自然灾害应急响应方案、流行性疾病、及已配送的学生餐存在或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问题时等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方案是否全面合理。</p> <p>方案切实可行的得 6 分; 方案比较切实可行的得 4 分; 方案基本可行的得</p>

				2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投诉处理方案	根据食品投诉处理方案、服务投诉处理方案以及卫生投诉处理方案是否合理。方案切实可行的得5分；方案比较切实可行的得3分；方案基本可行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5.0	服务质量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就餐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定,主要包括服务项目、要求、质量控制、投诉质量管理等进行打分。 ①方案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5分 ②方案内容较详细、较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3分 ③方案内容可行度一般。得1分 缺项得0分。
	0.0	5.0	菜品标准	根据《学生餐营养指南》制定菜谱合理,提供由第三方营养机构出具的营养分析报告、菜单合理性酌情打分。 品种丰富、营养均衡得5分;品种较丰富、营养合理得3分;品种单一、营养合理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9.0	业绩	2022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与加盖公章的合同,或提供类似业绩转账记录与加盖公章合同)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

###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等。

##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5:开标一览表

###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1-2 年级	
3-6 年级	
7-9 年级	
框架协议期限	
服务标准	
付款方式是否同意招标人要求	

## 附件6: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本次采购项目对象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

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附件 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响应”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 附件 10:辅助资料表

###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证书种类	是否有健康 证	备注
----------	----	--------	--------	------	------------	----


## 附件 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附件 15:其他材料